

“今朝来人客了,快去买熟小菜。”“明朝请客,买点熟小菜做冷盆。”“屋里厢没啥小菜,去买点熟小菜吧。”

上海人讲的熟小菜,也叫“熟菜”,就是店里卖的熟菜。过去,家里买熟小菜由我完成,脚踏车来回快。住茂名南路,就奔淮海中路 636 号的庆丰第一门市部,老底子在德国人开的华府饭店。住徐家汇是常去华山路一家,徐汇浴室过去就是。

一位家做染料生意的小开,回忆上世纪 40 年代:“上海街头巷尾,到处可见专卖酱鸡、酱鸭、酱蹄膀、猪舌、鸭头、鸭舌、鸭翅膀、熏猪脑、香肠等卤味的熟食店。”

熟食店门面都不大,一开间居多。进店先买筹子,它多是竹做,上刻金额;也有塑料。然后买菜,把筹子递进小窗,放在与桌面齐平的方或圆的木板上。营业员手不碰筹,验明金额后,脚踩木板翻,筹子就“稀里哗啦”掉进洞里。装菜没塑料袋和袋,而用纸包。拿一张 A3 大小的粗黄纸,里面再衬张油光亮的白纸,不怕油和汁水跑出来。

买熟小菜,大人一般给 10 来块钱。买起来基本是“老三篇”:红肠、熏鱼、叉烧,熟小菜有中西式,中式还分帮,上海主要有苏

(州)帮、常(熟)帮和广(东)帮。江南的熟小菜,苏、常生产最早。偏甜的苏帮,名店是陆稿荐、杜五房、杜六房和鸿运斋;出挑的是酱汁肉、五香酱肉、酱鸡酱鸭等。在凭票买肉的日子里,买熟小菜不要肉票。

根在苏州,问世于 1663 年(清康熙二年)的陆稿荐,在沪名气亦响。很多店都自称是正牌,于是在店名前加料:老、真、真正等。关于店名有个传说:一乞丐进店求宿如愿,第二天走后留下草编破稿荐(垫子),伙计用它烧肉出异香并畅销;机灵的陆老板遂改店名“陆稿荐”。

没想到,“陆稿荐”在上海变成一句骂人的话。据 1935 年出版的《上海俗语图说》:“骂人陆稿荐,意思就是‘此人是陆稿荐里的货色’。陆稿荐里的货色,除了猪罗还有什么呢?”用熟小菜骂人,也算是一大发明。

再说常帮,头牌是马咏斋熟食店。起家在常熟古里村,1937 年开到上海。夏天糟鸡糟肉,冬天野鸡野鸭野兔和麻雀等野味。常态供应上海烧鸡、五香酱鸭、熏青草鱼熏杂鱼和叉烧等,最出名的是油

鸡和油锅沃鸡。说到麻雀我欢喜。买麻雀要到淮海中路近“淮国旧”的那家店。麻雀浓油赤酱,不仅五脏俱全,四肢也齐全。最好吃的是胸脯肉,也是肉最多的。那时吃鸡要逢年过节配给,吃麻雀机会比鸡多。吃起来就

“阿 Q”一下,如吃袖珍版鸡,特别是扯起两条麻雀腿时。麻雀不全是网捕,大部分是猎枪土枪打的;有的体内留散弹,一不小心就会咯了牙齿。

广帮中的广恒隆是家老店,创建于 1862 年。它以烤出名,有烤肉、烤鸭、烤鹅。广帮店家还有陈阿筱、吴阿四,卖鸡头鸡爪、鸭膀鸭脚。

西式熟食数大庆,以红肠闻名,有大红肠、熏红肠和小红肠等。季节性产品是意大利红肠、熏腿、圆腿和培根等。卖西式熟小菜,也有中式卖。

老话说,糟醉起伏。每到夏季伏天,就是糟货上市之时。我当财贸记者时,

会拍条新闻。到那时,上海无论中式和西式熟菜店,都会把糟货放在醒目位置。有些外省人对苏浙沪的糟货有些茫然,为什么要大张旗鼓宣传糟货而不去宣传好货?而且这糟货比好货还贵。

糟货是老人和的好,糟鸡、糟钵斗和糟溜鱼片是佼佼者。过去,糟钵头外卖 22 元一只;吃完可退钵头 2 元。店原在八仙桥菜场对面的金陵中路 79 号,1993 年搬到瑞金二路 418 号;后又搬到淮海中路 558 号,这可是它的第四迁了。诞生于老城厢的它,1938 年迁到法租界凯自迓路(今金陵中路)。据说那时,黄金荣也常来吃,因距他钩培里的家近。有一次,几个小流氓到店里吃白食,正好被老头子撞见,吓得不敢再来。

熟小菜也当过大菜。1948 年,蒋经国在上海“打老虎”,实现限价,小菜场里买不到菜。餐馆无菜供应但也不准歇业,开着门却节省不开灯。天蟾舞台旁的陆稿荐大排长龙,买便宜的卤鸭舌,带回家当夜饭菜。



有房子的风景 (油画) 彭育松

放暑假了!夏天,天亮得早,大人们起得早,放假的我们也不会多睡懒觉,要帮上班的家长生煤炉、烧泡饭、拎水、洗衣、买小菜等,吃好早饭,家长上班去了,自由自在的暑假生活才真正开始——

上午,先到同学家里的“学习小组”做会儿暑假作业,搞些“自由活动”。“学习小组”是老师临时搭配的一种组合,一般由六七个人组成,设在住房条件稍好的同学家里,由小组长负责管理。如果这位同学家里没有大人,那就真的自由了,

说说笑笑,打打闹闹,开心无比。当时,一般同学家里,也没什么值钱的“家什”,不担心会出什么意外。记得有一次,我们几个在一个同学家里学习,不一会儿就就闹起来,一个同学爬上饭桌往下跳,不小心一头撞碎了上面的玻璃灯罩。这下可把我们吓坏了,看看这位同学头上只是多了个“大瘤”,我们也就不去管他,扫清了地上的碎玻璃,摘下了灯头上的灯罩残片,就商量着怎么补救。最后决定大家各自拿出自己的零用钱,又各自回家找旧书簿、碎玻璃、牙膏膏等卖到废品回收站,好不容易凑够了钱,五金店里却找不到一模一样的灯罩,无奈只能买了一个相似的装上,以期蒙混过关。

不料这位同学的家长“眼睛雪亮”,晚上下班回来,还是发现了异常,不但责骂了这位同学,还把状告到了所有同学的家里。

吃好简单的午饭,下午又是另一场“自由活动”的开始。

有一阵,同学之间流行玩棒冰棒头。当时,每天吃一根四分钱的棒冰已经是

蛮奢侈的了,哪里有那么多的棒头?我们就到处捡拾,会用一个个下午的时间,跑到老北站、四川北路,跑到南京路、外滩等闹猛的地方,冒着烈日去捡拾人家扔弃的棒冰棒头。回来后,汰清爽,一根根交错搭好,做出一个个或正方形或长方形的笼子,关“叫哥哥”、关“知了”、关“金虫”……有时,也会跟着等待分配的“老三届”们,到“乡下头”去捞鱼虫、捉蝌蚪、

抓知了……一个暑假下来,人晒得墨黑乌黑,脚劲却是练好了。

当然也有静的时候。我喜欢看书,暑假里,只要借得到书,我都会乖乖地待在家里不出去疯,一个人一整天默默地看书。最喜欢看长篇小说,最好是写打仗的。可惜当时小说难觅,借到的大多也是“三无”书(无封面、无书名、无作者名),长大以后重读经典,才知道很多书小时候都曾看过,只是看的时候不知道是什么书罢了。

我还喜欢下棋,同小伙伴们下军棋,知道了部队军师旅团营连排班的编制序列和军官的职级大小。隔壁的陈大爷见我心静坐得住,教我走象棋,不过,自从他教会我以后,就再也没有办法赢我了,时间一长,我就不愿意与他对弈了……

想想那时的暑假,没有高大上的电玩,也没有时尚的动漫和网游,父母也不怕我们“输在起跑线上”,散养的我们无忧无虑真的很开心。当然,用现在人的眼光看,那只是穷开心而已!

游泳、钓鱼、挑野菜,暑假就是要投身大自然的怀抱。

十日谈

老底子酷暑假 责编:殷健灵

诗是哼出来的。诗是哼出来的,这意思是说诗不是说话,也不是写作,诗是按着心思和情感的节奏,沉吟出来的。《诗经》和《楚辞》是这样,苏武李陵的诗是这样,曹操的“对酒当歌,人生几何”是这样,曹丕的“秋风萧瑟天气凉,草木摇落露为霜”也是这样。到了唐代,诗到了巅峰时刻,所有的好诗也都是哼出来的。

李白自然是这样。他的《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》,一上来就是:“弃我去者,昨日之日不可留。乱我心者,今日之日多烦忧。长风万里送秋雁,对此可以酣高楼。”还有他的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、《蜀道难》,这样的诗篇只能是情不自禁、甚至语无伦次地哼出来的。可以想见,如果让他立马再来第二遍,许多句子,甚至是全篇的模样也会不一样。李白到了黄鹤楼,看到崔颢题的诗,他说他不题诗了。李白是认输吗?不是。他是欣赏崔颢和他一样的哼法,哼得好。他感觉没必要再哼第二遍了。请看:“昔人已乘黄鹤去,此地空余黄鹤楼。黄鹤一去不复返,白云千载空悠悠。”崔颢的诗不就是李白的哼法吗?

白居易的《长恨歌》、《琵琶行》也是哼出来的。不然凡读过它们的人,怎么都会背出一些来,甚至全篇背诵也不困难?这就是诗是哼出来的好处。还有张若虚的《春江花月夜》,称赞它的人,喜欢说它是“孤篇压全唐”。这首诗文气和诗意,轮回往复,读起来口齿生香,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,它是诗人在春江花月的那个夜晚,哼出来的。

《刘永福历史草》是我几十年前在上海长乐路上一家旧书店淘到的。这家旧书店原址如今早已融入上海延中绿地一部分,但当年淘到这本书时的情景,依然历历在目。记得那天走进这家旧书店,我一眼发现一本泛黄的旧书,寂寞地躺在柜台后面的书架上。因为看不清书名,我便绕到柜台一角,伸长手臂去拿这本书。书到手才看清,该书封面已缺失,另用马粪纸做了个书封,上面用硬笔书法写着

书名:“刘永福历史草”。刘永福,字渊亭,生于 1837 年,广西人,民族英雄。作为反清的黑旗军将领,他曾于 1883 年率黑旗军参加中法战争,屡败法

军。甲午战争期间,奉命赴台抗日,不幸失败。有关刘永福的史料,中国史学会主编、新知识出版社 1955 年 9 月出版的《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·中法战争》(全七册)第一册收录有黄海安所撰《刘永福历史草》(附刘永福檄文),但只收录了前八节。其中开卷罗香林撰写完成于 1934 年的洋洋万言的《叙篇》,以及第九节《刘永福之渡海援台》、第十节《刘永福之矢穷内渡》均没收录;有些

“香林按”也付诸阙如。而《叙篇》无疑是一篇重要文献。我淘到的这本《刘永福历史草》系 1936 年 1 月初版,虽然书封缺失,所幸内页(包括版权页)均完整。扉页印有:“罗香林辑录 刘永福历史草 罗家伦敬署”字样,字系行草。

罗香林生于 1906 年,广东兴宁人;毕业于清华大学历史系,后进清华大学研究院,曾在国内多所大学任教。1943 年 2 月,与历史学家傅斯年等在渝发起组织中国历史学会。

罗家伦于 1897 年生于江西进贤,浙江绍兴人。后考入北京大学,与傅斯年等发起成立新潮社,并出版《新潮》月刊;参加五四运动,当选为北京学生界代表。后赴欧美留学,回国后曾任国立清华大学校长,中央大学校长。两位罗氏均为学界大家,他们与《刘永福历史草》一书相交集,也可见对该书的看重。我

长诗是这样,律诗绝句呢?自然也是这样。孟浩然的“春眠不觉晓,处处闻啼鸟。夜来风雨声,花落知多少?”柳宗元的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怎么看也是诗人哼出来的。孟浩然一早想来,一下子面对鸟啼花落,心里的那一声惊呼,是能听到的。

柳宗元呢?冰天雪地之中,赤手呵冻的一丝暖气,也是能看到的。再看诗圣杜甫。他是诗的法度最后确认者。他的诗是不是哼出来的呢?也是的!他的长诗《北征》,起句是“皇帝二载秋,闰八月初吉。杜子将北征,苍茫间家室。”全篇一百四十句,是他有关国难时艰的长篇陈情表。这位史诗的歌者,沉郁苍凉地哼出了他眼见的景况和内心的悲怆。还譬如他的“三吏三别”,也是他一路流浪哼出来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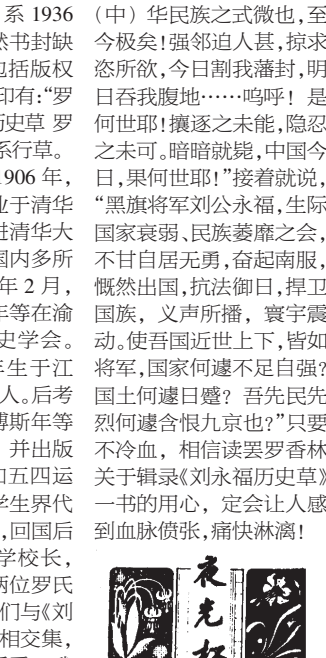
诗在这个时候,不仅是一种所谓的文学样式了,而是诗人苦痛的思索,亡命的经历。不幸中大幸,历史或者说唐代,有个生来以诗思维的大诗人杜甫,乱世的惨象、人间的正道,都被他哼了出来,被诗保存了下来。最后再说一次杜甫的《江南逢李龟年》:“岐王宅里寻常见,崔九堂前几度闻。正是江南好风景,落花时节又逢君。”

和歌者李龟年重逢了。李龟年依然可能唱着歌,唱着教人下泪的歌。杜甫呢,他继续哼出他的诗。哼出来的诗,力量很大,以致当时李龟年唱了什么,后人都忘记了。杜甫的“落花时节又逢君”这样的诗句,还在,甚至已经不朽。

收藏的该书,插图清晰,其中一幅便是身穿官袍的“刘永福遗像”。从遗像看,刘永福颧骨有点凸出,因此衬得他脸容显得清癯消瘦。遗像上的他嘴唇紧抿,似乎还紧咬着牙,加上那一脸凝重的神情,仿佛正处于临战前的紧张思考。当然,尤令人难忘的,是刘永福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,可谓目光如炬。这恐怕也是刘永福存世不多的珍贵遗像之一。而四周晦暝的光晕,仿佛也暗合了时代的幽暗。

据罗香林“辑录之经过与‘史草’内容”交代,撰写者黄海安“尝随(刘)永福,效力行伍,永福晚年里居,黄(海安)为之课儿孙读书,与永福晨夕晤对,意甚适也。永福令之草黑旗(军)事迹,自为讲述,日一二时,讲罢,黄辄录之”。可见《刘永福历史草》最初是以“口述实录”方式保存下来的珍贵档案。罗香林在“辑录之目的”一节中写道:“我(中)华民族之式微也,至今极矣!强邻迫人甚,掠求恣所欲,今日割我藩封,明日吞我腹地……呜呼!是何世耶!攫逐之未能,隐忍之未可。嗟逐就毙,中国今日,果何世耶!”接着就说,“黑旗将军刘公永福,生际国家衰弱、民族萎靡之会,不甘自居无勇,奋起南服,慨然出国,抗法御日,捍卫国族,义声播,寰宇震动。使吾国近世上下,皆如将军,国家何遽不足自强?国土何遽日蹙?吾先民先烈何遽含恨九京也?”只要不冷血,相信读罢罗香林关于辑录《刘永福历史草》一书的用心,定会让人感到血脉偾张,痛快淋漓!

罗香林在“叙篇”中写道:“我(中)华民族之式微也,至今极矣!强邻迫人甚,掠求恣所欲,今日割我藩封,明日吞我腹地……呜呼!是何世耶!攫逐之未能,隐忍之未可。嗟逐就毙,中国今日,果何世耶!”接着就说,“黑旗将军刘公永福,生际国家衰弱、民族萎靡之会,不甘自居无勇,奋起南服,慨然出国,抗法御日,捍卫国族,义声播,寰宇震动。使吾国近世上下,皆如将军,国家何遽不足自强?国土何遽日蹙?吾先民先烈何遽含恨九京也?”只要不冷血,相信读罢罗香林关于辑录《刘永福历史草》一书的用心,定会让人感到血脉偾张,痛快淋漓!



种瓜得瓜

玉玲珑 一场雨过后,楼下花盆里的黄瓜秧上生出了柔韧的茎须,袅袅地舒展开来,顺着搭好的木架盘旋而上。它那淡青色的、柔弱的茎须却是生命力极其旺盛的,攀援类的植物,黄瓜、扁豆、紫藤,还有凌霄花,若是你给它们以足够的支撑,它们是能够爬到天上去。

我妈以前在西园有一块菜地,种的有番茄、黄瓜、茄子、豆角,还有蚕豆,一年四季皆有菜吃,后来那一片园子要盖房子就把地平了,此后我妈着实在家赋闲了一段时间,整天无所事事,为满足她的思农之意,决定在家里种菜。怎么种?小区里都是硬化的路面,没有裸露的土地,那就在花盆里种,好在我家以前养花,花盆倒留下不少,挑几个大大的,从农科所买来黄瓜秧、番茄苗,又从郊外拉来了新鲜的泥土,点上秧苗培好土,浇上水,就齐活了。

过了一段时间,我发现黄瓜秧开花了,顶着鹅黄色的花朵就如吹起了一只只的小喇叭,它的花略微有些卷曲,十分羞涩娇艳。头一次发现黄瓜开花居然也这么好看,不但黄瓜花,扁豆花也好看,农村的竹篱笆上时常爬满了扁豆花,淡紫色,像是一只只的蝶翼,若是单株的又有一种兰花的清静与淡雅,相当小清新。还有荞麦花,夏天的时候漫山遍野开满了雪白的荞麦花,风一吹起伏如雪浪。这些花虽不及桃李杏那么明艳动人,但是透着一种朴实,城市里若是谁家墙上爬着一架扁豆花,顿时有一种田园之意,似乎比桃花杏花更有野趣。但是像黄瓜、扁豆这些旨在结果的植物,开花只是它们的本能,它们最终的目的是要结果的,它们只是随便开开便能引来人们的赞叹。

没几天工夫,就结出了小黄瓜,一只只小组,有小指粗,碧绿碧绿的,就像一枚豌豆荚,头上还顶着一枚未凋落的黄瓜花,这就是黄瓜最初的形态,非常袖珍,此时应该称之为黄瓜宝宝。上面披覆着白色的绒毛,触手略有些扎。黄瓜长得很快,不几天工夫一只只黄瓜就垂下来,隐在叶子中间,黄瓜的叶子很宽大,有手掌大小,叶子青翠,黄瓜深碧,不仔细看你还不容易发现。采摘的时候要小心,新鲜的黄瓜上布满白色的针刺样的颗粒,很容易扎到手,连采摘也透着些许不易与艰辛,但是隐隐地又有一种愉悦在内,这就是劳作带给人的感受。

采下一根黄瓜,凉拌或者生吃都很好。自家种的干净,不用怎么洗,一掰两半,“咔嚓”一声,汁液就飞入眼里,凉丝丝的,吃起来脆生清爽,果然比市面上卖的有味道,市面上卖的没有黄瓜香。或是凉拌,用蒜醋调好,再揪上一把盆里栽的石香菜,石香的叶子有一种清冽之气,可以用来提鲜。夏天天气炎热,吃凉拌的黄瓜可以开胃降暑,非常家常的一道小菜。

此后的日子每天都能够采摘到新鲜的黄瓜,种瓜得瓜,种豆得豆,生活总是带给人最朴素的道理,只要你付出劳动就会有所收获。